

沙田區議會
二零二三年度第四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

出席者

麥潤培議員(主席)

冼卓嵐議員(副主席)

鄭仲恒議員

鍾禮謙議員

許立桑議員

林港坤博士

莫錦貴議員, BBS

衛慶祥議員

李文輝先生(秘書)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四十二分

下午二時四十一分

下午二時四十一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離席時間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列席者

柯家樂女士, JP

伍永強先生

何健南先生

許建凡先生

賴碧娥署理總警司

歐詠芝督察

陳家駒先生

王錦華女士

馮淑文女士

職銜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

署理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署理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

房屋署

物業管理總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

社會福利署沙田區福利專員

列席者

傅伯純先生
楊威多先生
何家儀女士

陳巧賢女士
杜浩基先生
許綺薇女士
周廸生先生

葉錦明先生

吳翰禮先生

職 銜

地政總署署理沙田地政專員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處署理行政助理/地政
地政總署鐵路發展組/總辦事處
高級產業測量師/鐵路發展/總處 1
規劃署沙田、大埔及北區規劃專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14(北)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新界 1

未克出席者

周曉嵐議員

(已請假)

負責人

主席歡迎各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沙田區議會(區議會)
二零二三年度第四次會議。

請假事宜

2. 主席表示，區議會秘書處接獲下列議員書面請假：

周曉嵐議員 工作原因

3. 大會通過上述議員請假。

通過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會議記錄

(會議記錄 STDC 3/2023)

4. 大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報告事項

沙田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報告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文件 STDC 22/2023)

文娛康體及社區設施管理事務委員會

(文件 STDC 23/2023)

教育及福利委員會

(文件 STDC 24/2023)

發展、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文件 STDC 25/2023)

(文件 STDC 26/2023)

5. 副主席欲跟進他於上次發展、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發衛會)會議提交的“有關租者置其屋計劃(租置)屋邨單位管理事宜”提問。由於房屋署的綜合回覆未能全面回應其提問，他欲了解房屋署於會後準備有關補充資料的進度。

6. 鄭仲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自錦駿苑入伙後，他收到不少錦駿苑住戶就遷出原有公共租住房屋(公屋)單位的求助。根據房屋署的現行政策，公屋租戶於獲取其他資助房屋生效日期起計 60 天內，便須將公屋單位騰空交還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由於錦駿苑部分單位需要進行執漏工程，故有住戶反映在收樓後未能在房屋署規定的 60 天內交還原有公屋單位；以及

- (b) 據他了解，若房屋署批准公屋住戶延期交還單位，有關住戶須繳交佔用費，數額相等於三倍原有租金/暫准證費另加差餉。他認為若因居者有其屋計劃(居屋)單位需要進行執漏工程而需延期交還公屋單位並非戶主的責任，房屋署要求有關住戶繳交佔用費的安排並不合理。

7.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王錦華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得悉房屋署已就副主席的提問作書面答覆，欲了解他所指署方未能全面回應他的提問而須作會後跟進的情況為何；
- (b) 她表示，根據房屋署現行政策，公屋租戶須於獲取其他資助房屋生效日期起計 60 天內，將公屋單位騰空交還予房委會。由於公屋資源寶貴，房屋署希望能儘快回收公屋單位，以便重新分配予正在輪候公屋的人士；以及
- (c) 她表示房屋署在交樓前會確保居屋單位的質素符合交樓標準，若戶主認為單位質素未能符合收樓標準亦可以選擇不交收鎖匙，惟她明白居屋單位需進行執漏工程而令租戶無法如期交還公屋單位並非有關租戶的責任。房屋署會視乎實際情況，考慮酌情批准有關租戶延期 30 天交回單位，如獲批准，有關住戶須繳交佔用費。

8.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欲了解房屋署會在甚麼情況下行使酌情權，批准公屋租戶延期交還單位，以及有關準則為何；
- (b) 他欲了解公屋租戶能否以居屋單位需進行執漏工程為由申請延期交還公屋單位；

(c) 他建議房屋署代表於會後與鄭仲恒議員和受執漏工程影響的錦駿苑住戶到相關單位視察，以便跟進有關事宜；以及

(d) 他表示如有需要，可召開區議會特別大會討論有關事宜。

9. 副主席認為房屋署的內部溝通有待改善。他補充表示房屋署於上次發衛會會議前並未與他釐清有關提問(a)及(b)部分，但卻於會上表示因不理解有關部分而未有提供回覆，情況並不理想。他欲了解房屋署預計何時會與他聯絡商討有關事宜及提供補充資料。

10. 鍾禮謙議員建議房屋署向負責處理副主席上次提問的同事了解詳情，以便稍後以補充文件的形式向議員提供資料。

11. 王錦華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a) 她就房屋署內部溝通不足致歉，並承諾會在下星期直接聯絡副主席；

[會後備註：房屋署已聯絡副主席並已解答沙田區內五個租置屋邨的喉管情況，而相關補充資料亦已載於發衛會會議文件 DHEH 43/2023。]

(b) 她表示如公屋租戶能提供證明文件(例如訂造傢具的預計送貨日期)，房屋署會考慮酌情批准有關租戶延期交回單位。事實上，房屋署經常行使酌情權處理有關情況；以及

(c) 她請鄭仲恒議員向她提供因錦駿苑單位需進行執漏工程以致無法如期交還單位的個案資料，以便房屋署跟進。

[會後備註：根據鄭仲恒議員提供的資料，房屋署屋邨辦事處已於會後聯絡相關戶主，並提供了適切的協助。]

12. 大會備悉上述五份委員會報告。

資料文件

沙田區罪案簡報(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五月)
(文件 STDC 27/2023)

13. 衛慶祥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欲了解電腦騙案是否只包括網上騙案，若否，他請警方詳述有關罪行包括甚麼類型的案件；
- (b) 他表示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五月的電腦騙案宗數較去年同期上升接近一倍，欲了解原因為何；
- (c) 他認為本港去年疫情持續，市民減少外出，選擇留在家中或辦公室使用電腦上網或會令網上騙案有所增加。然而，今年的疫情已趨緩和，市民的生活大致復常，欲了解為何電腦騙案反而比去年增加不少；
- (d) 他表示過去數月他曾處理數宗單車盜竊的求助個案。他請警方分享將疑犯入罪時會有何困難，以及警方有何方法應對有關情況；
- (e) 近日在沙田街市附近曾出現數宗單車盜竊案，他亦識別到兩名疑犯。他欲了解沙田區內的單車盜竊黑點；以及

- (f) 他得悉部分市民曾多次被盜單車，而贓物甚至會在當天已被放到網上平台銷售。他欲了解警方有何方法打擊單車盜竊。

14. 副主席留意到電話騙案在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五月期間的增幅較大。雖然電話智能卡實名登記制已實施一段時間，但不少市民仍收到由本地電話號碼撥打的詐騙電話。他欲了解警方能否透過電話號碼追蹤騙徒的身份，以及警方能否提供相關案例與議員分享。

15. 許立桑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留意到在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五月期間，區內並沒有街頭騙案。他了解到在街頭向他人借錢不屬行騙，然而在利安邨、頌安邨和恆安邨附近仍有不少“借錢黨”出沒。他表示昨天在頌安商場對出亦同樣出現“借錢黨”，對市民造成滋擾。他請警方加派便衣警員在區內巡邏；以及

- (b) 他補充指“借錢黨”一般會在傍晚時分近下班時間行動。

16. 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賴碧娥署理總警司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表示電腦騙案包括利用社交媒體購物、網上求職、網上交友及冒充私人公司發出有關會員獎賞計劃的詐騙短訊，繼而將受害人導向至釣魚網站以騙取信用卡資料等；

- (b) 她表示本港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五月錄得 12 773 宗電腦騙案，比去年同期的 8 619 宗增加 48.2%；

- (c) 她表示自去年年底起，警方已調整案件調查的區域劃分方法，由過往以案件發生的地點劃分區域，改為以受害人的住址劃分。由於沙田區的居住人口達 70 萬之多，沙田區內在本年一月至五月錄得的電腦騙案亦因而有所增加。事實上，全港在上述時段錄得的電腦騙案宗數亦有所上升；
- (d) 她認為疫情與電腦騙案的關係不大，主要是由於電腦及智能手機的普及助長了相關罪行。而最近較常見的網上購物騙案是在社交平台售賣假演唱會門票；
- (e) 沙田警區一向致力宣傳防騙信息，除了透過派發宣傳單張(傳單)提醒市民小心提防電話騙案外，針對電腦騙案，沙田警區亦透過不同機構的電子渠道發放防騙信息，希望提高市民的相關意識；
- (f) 在電話騙案方面，長者往往是騙徒的主要目標。雖然警方可透過電話號碼追蹤騙徒的身份，惟根據過往經驗，當騙徒致電固網電話號碼時，部分受騙長者未有記下騙徒的電話號碼以供警方跟進。警方會繼續以教育和宣傳提高長者的防騙意識，例如向長者派發傳單，鼓勵他們在懷疑遇上騙徒時致電警方的熱線電話，以便警方跟進；
- (g) 在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五月期間，警方共破獲八宗電話騙案。警方留意到有青少年被捕，他們均是在社交媒體上被不法分子招攬協助向受害人收取款項，以賺取酬勞。她希望議員提醒市民提防騙子；
- (h) 在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五月期間，沙田警區共錄得 60 宗單車盜竊案，比去年同期增加 14 宗(30.4%)。單車盜竊的黑點主要集中在公屋屋邨附近。她表示打擊單車盜

竊的主要難度在於警方難以安排人手長期埋伏在單車盜竊黑點。她認為在單車盜竊黑點安裝閉路電視有助警方破案，呼籲議員鼓勵私人屋苑安裝閉路電視；以及

- (i) 在街頭騙案方面，沙田警區已安排警員加強巡邏，並向市民派發防騙傳單。警方可按需要進一步加強巡邏區內街道。

17. 鄭仲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觀察到警方已加派更多警員到馬鞍山巡邏，以防止街頭騙案的發生；
- (b) 他希望警方繼續採取行動打擊非法賭博；
- (c) 他建議警方加強線上的防騙宣傳，並向網上二手買賣平台提供專業意見，以減少電腦騙案發生。他請警務處代表向總部轉達他的意見；
- (d) 他認為長者或會因缺乏家人關心而容易成為騙徒的目標，建議警方與社會福利署(社署)合作，提高長者的防騙意識；以及
- (e) 他得悉被警方拘捕的電話騙案犯人大多只是被犯罪集團利用的青少年，認為警方須投放更多資源追查幕後主腦。

18.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警方透過沙田警區耆樂警訊「銀鷹先鋒」和非政府機構向區內長者派發防騙傳單和邀請他們出席防騙活動並不足夠，建議警方與不同政府部門如社署和房

屋署合作，以更多樣化的渠道向長者發放防騙信息；以及

- (b) 他得悉恆安邨附近有“借錢黨”出沒。他理解向路人索取金錢未必屬違法，但為了減少對區內市民造成的滋擾，他建議警方積極處理有關事宜，例如考慮加派便衣警員巡邏，以杜絕問題。

19. 賴碧娥署理總警司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除了派發防騙傳單外，沙田警區會透過不同渠道發放防騙信息，例如舉辦沙田區少年警訊「提子盃」，透過龍舟比賽活動提醒市民提防騙子；
- (b) 沙田警區已在區內不同醫院和學校的網頁上宣傳防騙信息，亦在茶餐廳等市民經常到訪的場所和兩所大學的飯堂展示防騙資料。至於在與二手買賣平台合作打擊騙案方面，須交由總部跟進。她會向總部轉達鄭仲恒議員的意見；
- (c) 在打擊電話騙案方面，除了拘捕涉事的青少年外，沙田警區會將收集到的情報轉交總部繼續跟進，以追查幕後的犯罪集團；以及
- (d) 她表示“借錢黨”一般在利安邨和頌安邨附近出沒。警方會考慮加派便衣警員巡邏街道，沙田警區亦會繼續透過情報分析打擊“借錢黨”。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20.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負責人

21. 會議於下午三時二十三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15/1

二零二三年九月